

隆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现发布《隆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人社局结合全县人社工作实际，对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关系领域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进行统筹安排部署，依法公开人社政策和人社数据、切实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全面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24 年，县人社局在隆德县人民政府网共公开人社工作信息 7 条，其中涉及人社工作的重要政策文件 1 条，事业单位人员招考信息 3 条，政府开放日活动公示 3 条，增强了工作的透明度，提高了社会的满意。二是充分利用政务新媒体手段，发挥人社局官方微信公众平台“隆德就业”“隆德社保”的传播优势，将各项人社政策的实施范围、申领条件、程序和审批情况等政务服务信息传播到人们的日常生活中。2024 年度，“隆德就业”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 80 期，“隆德社保”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 22 期，积极全面地服务广大人民群众。三是依托

12333 服务热线和政务大厅服务窗口，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一站式”的线上线下政策咨询服务，及时回应群众关切，2024 年，在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平台处理投诉件、政策咨询件累计 233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县人社局认真对照《条例》，严格按照受理、登记、审查、审签、答复告知、送达收签、归档等程序，保证依申请公开的依法规范，切实保障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4 年，县人社局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成员由局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组成的领导小组，统一负责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明确专人与部门联系，做到协调周密、落实到位。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准确、依法及时公开，我局定期组织局属各单位负责人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自治区、市、县对信息公开的相关政策规定，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维护信息安全。

（四）平台建设情况。县人社局安排专人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后台建设统一管理，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对外发布。同时，还通过公开栏、宣传横幅、电子屏、微信等媒介，将与群众息息相关的人社政策法规面向社会公开，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把公开内容，按照“谁公开、谁负责”的要求，所有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

众号发布的信息，必须由局属各单位负责人把关，并报分管领导同意后，由专人负责公开。我局将不断加强内部监督，规范发布流程，切实做好人社信息发布，保障人民群众对人社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2024年，县人社局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县人社局在新媒体微信公众号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也存在如下问题：**一是**政策文件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解读形式和解读质量需要改进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信息更新不够全面，存在公开信息不完整、应公开却未公开现象，特别是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人事人才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数量不够

针对上述问题，县人社局将通过以下措施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规范提升主动公开工作。紧扣上级工作部署，严格执行

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主动公开范围和事项，及时、主动、准确、有效的发布人社系统各类政务服务信息，确保人民群众全面了解人社局政务服务的相关情况。二是提升政策解读质量。按照“政策制定与解读同步”的原则，及时做好政策性文件及解读的同步发布，严格按照政策解读要求，通过制定背景、起草过程、创新举措等环节深入解读政策文件，提高解读内容质量和可读性。三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大推进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通过隆德县门户网站、“隆德就业”、“隆德社保”微信公众平台进行发布，切实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

1.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千方百计扩大和稳定就业。通过产业吸纳、创业带动、助企纾困、品牌引导、帮扶带动、劳务协作、技能培训等措施，实施稳内拓外促就业行动，2024年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44186人，工资性收入9.98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0.42%，2.36%。开展劳务对接交流互访活动3次，签订跨县劳务合作协议4份，小规模、多批次向福建、新疆、广东、甘肃等省份“点对点”输送劳务548人。推进“春风行动”等“10+N”公共就业服务活动，线上线下开展招聘会18场，提供就业岗位2233个，达成就业意向344个。强化劳务品牌培育，开展职业技能培训309人。加快就业奖补政策兑付，兑现务工补贴、交通补贴等9817人次487.37万元，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376人194.42万元。精准落实“1311”就业服务，全力保障了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退伍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 2029 人，实现了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二是**稳步提升社会保障待遇和管理水平**。持续巩固拓展全民参保成果，实行精细化动态管理，对未参保人员分类建账，精准施策，2024 年全县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分别参保 96065 人、6198 人、12710 人，分别完成下达目标的 129.81%、102.91%和 114.5%。全面落实国家、自治区、县养老保险金调整机制，养老金待遇稳步提高，企业退休人员、行政事业、城乡居民养老金月人均分别增加 106.32 元、165.58 元、30 元，月养老金平均分别达到 2596 元、6529 元、287 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水平超过 260 元，位居固原市前列。三是**不断强化人事人才支撑作用**。联合县委组织部制定了《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分工方案》、《隆德县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实施办法（试行）》，2024 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13 名、招录定向医学生 5 名、大学生村医 5 名，招募“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 149 名，鼓励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到机关事业单位实习 96 人，不断充实人才队伍。积极争取各类人才的培养，推荐自治区青年拔尖人才 3 名，其中 2 名考核优秀等次，建立自治区级中药材专家基地 2 个，推荐评审高素质农民 13 人，推荐评审隆德杨氏彩塑文物艺术有限公司为自治区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一次性拨付项目建设专项补助资金 10 万元。

2. 完善政策发布推送和解读咨询机制。强化宣传教育，深入企业、项目工地等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和集中讲座，增强了政企项目负责人和农民工的法律意识。2024 年开展集中讲座 16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1000 余份，检查各类用工企业 41

家、工程项目 87 个，下达限期整改指令书 6 份，协调处理各类投诉案件 63 起，为 505 名农民工追讨工资 256.77 万元，欠薪案件办结率 100%；受理劳动争议案件 26 件，结案率 100%。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本年度县人社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